

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 关于推进避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

(2018年7月26日)

避暑休闲产业是夏日经济的新形态、吉林省振兴发展的新领域。立足于优良的生态环境，利用好全域温润清爽的战略性气候资源优势，重设起跑线，发展新经济，创新推进避暑休闲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发展理念，充分满足人民群众对避暑休闲美好生活的高品质需求，向改革创新要动力，向时间空间要产业，向生态气候要效益，努力将我省建设成为世界知名、国内领先的避暑休闲名省和新兴旅居大省，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吉林提供强大支撑。

(二) 总体思路

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着力于“三季应一夏”的时间优势，着手于“三带一二”的避暑新经济，着实于“山水林田城”的发展空间，着眼于“旅居新人口”的战略高度，统筹推进“一山引领三江、名城带动全域”的发展格局，全力营造“宜游、宜养、宜居、宜业”的发展环境，系统构建“特色鲜明、创新驱动、

功能完善、交叉融合”的现代避暑休闲产业体系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

坚持以人为本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将游客需求作为市场导向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高质量避暑休闲需求；将引进“旅居新人口”作为发展红利，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。

坚持改革创新。深化体制机制改革，重点突破制度创新、结构优化和要素升级，破解避暑休闲产业资源配置市场化难题，加强科技、商业、资本、管理创新，培育创新价值链。

坚持绿色发展。坚持生态保护优先，按照绿色发展理念和绿色标准实施全过程绿色管理，规划、开发、建设与运营管理全价值链的避暑休闲产业。

坚持文化生成。培育温带生态避暑生活方式，倡导传播低温养生理念，把生成避暑文化作为推动避暑产业发展的内生性持久动能，打造国家避暑目的地品牌。

坚持四季融合。统筹谋划夏季避暑、冬季冰雪及春秋四季产业发展，实现“避暑”“冰雪”双轮驱动，以两季繁荣带动春秋，驱旺全年。

（四）发展目标

到 2022 年，基本建设成为国内首选的避暑休闲名省、新兴旅居大省、国家避暑中心，特色鲜明、系统完善的避暑新经济初步显现。

改革创新与政策重点突破。创新性提出避暑休闲产业用地政

策，建设稳定有预期的避暑新经济营商环境，制定针对旅居新人口服务政策，以创新为主导的配套政策、激励政策完善有效。

市场体系与主体活力迸发。建立开放、公平、有序、竞争的避暑休闲市场体系，实施“百千万避暑产业活力工程”，培育百家国内外知名避暑休闲领军企业、千家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万名双创人员参与发展，让市场活力充分迸发。

综合实力与创新能力凸显。避暑休闲产业综合收入超万亿，各类产业集聚区达到 30 个、避暑休闲基地达到 50 个，建成 10 个以上避暑名城，打造 20 个以上特色避暑名镇；年避暑休闲过夜游客达 1 亿人天，省外、境外到吉旅居人口达 100 万人；避暑康养、旅居、研学三大新兴业态行业集中度超过 30%；引进高水平创新团队 50 个，高端双创人才新增 1000 人以上；避暑产业创新科技投入比例大幅提高。

空间动力和时间效应释放。全省形成名山引领、名城带动、多链联结、区块融合的全域避暑空间新格局；“三季应一夏”的时间效应充分释放，形成“22℃的夏天”品牌形象和“避暑到吉林”的市场号召力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生成避暑休闲文化。

深耕传统地域文化。吉林独特的历史文化、民族民俗文化、红色文化、新中国工业文化、黑土地农耕文化等传统文化是地域文明的结晶，既要传承，也要发扬，更要提升。要通过植入避暑

休闲元素，丰富形式，拓展空间，延伸内涵，实现再挖掘、再包装、再呈现，使传统地域文化焕发新的光辉，在避暑休闲产业发展中实现文化升级，在中华文明进步中熔铸吉林烙印。

打造时尚休闲文化。青春一族是避暑休闲产业发展的中坚力量，追求时尚对这一群体最有吸引力和认同感。要立足现代青年群体，结合消夏时尚需求，以“创新、求异、前卫、流行”为引领，推进避暑休闲与时尚文化相生相促、相辅相成，提升时尚文化的新颖性、前沿性、活跃性，大力弘扬消夜、美食、运动休闲、时尚艺术、音乐娱乐等新风尚，激发青年群体参与热情，培树新的休闲观念，提高大众消费品位。

挖掘东北亚多元文化。吉林地处东北亚核心区域，在与俄、朝、日、韩等东北亚国家和地区的国际交流合作中，多元文化交织融合，不同文明碰撞激荡，形成了独特的东北亚风情，特别是朝鲜族、满族等少数民族文化已具象为吉林标识性文化符号。要进一步提高吉林文化的开放度、外向度和包容性，多元互动，兼容并蓄，以更具特色的东北亚文化引领避暑休闲产业发展，打造吉林文旅事业的国际范。

培育低温养生文化。根植于吉林独有的“温润清爽、舒适度高”的气候资源，“物产丰富、品质优良”的康养资源和地处“世界长寿纬度带”的地域优势，充分运用中华文明中传统中医养生文化基本理念，倡导科学合理的低温养生生活方式，创新大众养生类型，丰富大众养生实践，培育新型养生文化，以“低温养生”

为核心，加速形成资源集成、优势突显、特色突出的新型避暑休闲文化。

发展壮大文旅产业。推动文化创意与避暑元素融合发展，不断挖掘、创新、推出新的精品文化旅游景观，进一步提升文旅产业活力；开发具有吉林特色的避暑休闲演艺产品，突出打造延边州《阿里郎花》、吉林市《梦回乌拉》和省歌舞团《人·参》等演艺品牌；创新现代避暑休闲传媒方式，支持和鼓励全省各地拍摄宣传片、纪录片，创意开发以避暑休闲为题材的出版物、游戏、动漫和微电影等，努力强化文化引领作用，做大旅游载体平台，推动文旅产业再上新台阶。

（二）优化提升“四大”传统业态。

1. 打造长白山山地避暑新标杆。

建设世界避暑名山。围绕长白山加强综合改革创新，以“规划统筹、要素集聚、提质扩容”为路径，突出“避暑”核心吸引力，增强休闲康养、山地度假复合功能，加快关联产业聚集，优化景区运营管理模式，突出精品化、个性化与标准化，联动区域整体转型发展，全力建设长白山世界级山地避暑基营式旅游目的地。

规划统筹城镇发展。统筹规划建设“长白山避暑休闲城镇群”，按照世界避暑度假城镇标准，拓展基营式避暑休闲空间，重点建设和提升二道白河、松江河以及延边、白山、通化等地区的系列特色小镇，发挥长白山作为区域交通集散中心、综合服务中

心、节事会议中心、国际交流中心等作用。

全域协同创新发展。划定“大长白山协同创新发展区”，推进全域旅游。强化旅游目的地整体功能，以长白山景区为核心，加强区域旅游风景道网络建设，推进与周边县市、景区、度假区、镇村畅通连接，对标国家5A级景区标准与世界级避暑服务新标准，与世界旅游组织合作共建世界优秀旅游目的地。

2.丰富拓展滨水避暑。

统筹沿江综合开发。重点破解管理体制障碍，增强水利、林业、交通与旅游协同，合力建设国家旅游风景道。做好松花江、图们江与鸭绿江“三江避暑休闲带”规划设计和新业态新产品开发；重点建设“松花江山水生态休闲度假带”“鸭绿江中朝边境黄金避暑休闲带”“东北亚异域风情避暑旅游带”；支持神龟湾、集安高句丽等重大文旅融合项目、生态休闲项目及景区建设；完善旅游带、风景道服务区和驿站以及标识系统等公共服务设施。

创新开发滨湖避暑。坚持生态优先，加强监管保护，科学划定水上活动功能区域；加强体制机制创新，支持沿江县市与乡村的江滨休闲服务功能建设；鼓励市场化运营，推进国家（省级）水利风景区避暑资源潜力释放，综合开发体验性、娱乐性等休闲产品，打造溪河漂流、风筝冲浪、渔猎民俗、水乡人家、嬉水乐园等具有区域特色的河湖避暑休闲功能区，推动产业集聚发展。

打造西部草原湿地生态旅游带。围绕西部生态经济区战略布局，发挥松原、白城地区大草原、大湿地、大湖泊的自然生态优

势，整合农牧副渔资源，利用河湖连通产品及设施，开发建设生态休闲、绿色科普、滨水体验、湿地观光等融合型生态旅游产品。支持查干湖、向海、莫莫格、嫩江湾等重点景区科学划定旅游功能区，重新定位产品，拓展发展空间，提升服务功能，打造生态旅游线路，合理布局营地和自驾游等新业态产品。具备条件的景区提档升级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。加快推进嫩江湾、机车小镇、查干浩特等旅游综合开发项目，带动和引领西部旅游业发展。

3.加快开拓森林避暑。

强化政策推动功能转换。加强森林旅游发展改革创新，坚持生态优先，厘清政策通道，增强林业特色资源产业“九个百万”工程与休闲旅游等三产融合，推动国家森林公园转型升级，支持利用资本、组建公司、股份合作等方式，强化市场化运营，加快提升服务经济在林业经济中的比重；着力推进林业生产设施向休闲服务功能转换，优化利用林业站场、道路、服务与管理设施，开展森林娱乐、游憩、研学、康养等特色避暑休闲项目。

增强森林新业态供给。推动建立林业发展开放格局，主动引进康养技术、运营团队与社会资本，创新发展森林避暑休闲度假；积极开发森林小火车、森林民俗体验、林海穿越驿站、山林食材加工、森林特产购物、树屋酒店、木屋别墅、拓展营地、狩猎、探险、徒步等新业态产品；加大林业职工服务技能培训，加快林业工人向服务经济双创人员转变，提升森林避暑产品开发和运营能力，增强休闲度假服务品质。

加快传统森林业态升级。科学规划合理开发，促进传统森林旅游与全省避暑休闲产业同步发展，建设高水平的自然教育与生态旅游目的地；提升观光旅游服务品质，重点开发建设集森林休闲、康养、观光为一体的特色森林旅游产业基地。

4.提质升级乡村休闲。

转型增值休闲农业。提高农产品附加值，推进农业生产链条对接休闲体验消费，实现农业种植景观化，农业生产体验化，农业产品旅商化，农业设施功能化；扶持发展生态农业、体验农业、设施农业、定制农业，加快发展共享田园、体验采摘、定制配送服务；开展农游对接、农超对接、农社对接，帮助小农户对接休闲市场，让土产变特产；支持都市周边有条件乡村建设田野创意景观、文化创意农园、农业科技园、教育农园、田园综合体、观光农场，重点建设农安陈家店、吉林神农庄园、四平北方巴厘岛、辽源金洲现代农业等田园综合体。

全面提升乡村旅游。解决粗放式运营问题，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承接宜居宜业宜游功能，实现农村建设景区化，农村传统活态化，农村节庆娱乐化；加快推进乡村旅游从农家乐、乡村观光向乡村度假、乡村生活的高阶递进发展，消费方式从吃住为主的基本消费，向服务链条增值的高中低综合消费转变；依托 4A 级以上景区、国家风景名胜区和大中型滑雪场毗邻区，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；建设一批设施完备、功能多样的康养基地、乡村营地、精品民宿、农业文化博物馆、艺术村；重点建设好奢岭、韩屯、

二合、插树岭、金达莱村、红旗村、松岭雪村、妙音寺村等乡村旅游特色村镇，打造乡村避暑休闲产业链，形成一村一品、一县一业发展新格局。

拓展农民增收空间。推进新型职业农民衔接服务经济，实现农民生活场景化，农民住宅民宿化，农民就业三产化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，扶持小农户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促进农民工多渠道转移就业；振兴传统工艺，培育一批手工作坊、酒庄磨坊、家庭工场；鼓励发展乡村共享经济、创意农业、特色文化产业；加强扶持引导精准扶贫，实施“文化挖掘、产品创意、景观打造、功能完善、服务优化、能人带动、商品销售”乡村旅游提升工程，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。

（三）突出发展“三大”新兴业态。

1. 优先发展避暑康养。

做“精”医药康养。依托我省富集的森林资源和医药资源优势，大力引进国内外从事林学、医学领域的院校、科研机构及企业，在东部森林转型区打造具有鲜明特征的国际化高端森林康养基地；利用我省区域条件下特有的植物精气，开展亚健康、抑郁症、癌症辅助治疗等康养项目，建成国际知名、国内一流的康养目的地。依托北药基地和中医药科研优势，鼓励发展医疗医药、养生养老、旅游旅居结合产业，支持建设中医治未病国际康养研究中心、中医药多业态融合试点、养生历史文化博物馆和医养旅游工厂，推进医养旅等多产业深度融合发展；创建3至5家国家

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（基地）。

做“特”温泉康养。提升温泉旅游管理水平和服务品质，营造低碳生态突出、文化魅力独特的温泉旅游产品；引导温泉旅游小镇、温泉旅游度假区、温泉酒店、健康理疗会所、疗养院、度假村等各类温泉企业，按《温泉企业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》标准参与星级温泉评定，进入自由行客人搜寻视野；重点理顺抚松仙人桥温泉管理体制，充分释放高品质火山型温泉康养价值，开发长白山火山温泉部落等具有长白山火山特色的温泉产业项目；建设环长白山、长春-吉林-松原两大温泉康养集聚区，加快我省温泉产业进入品质时代，打造中国最佳康养温泉目的地。

做“活”运动康养。大力发展探险（溶洞/原始森林）、登山、攀岩、滑翔、蹦极、骑行等运动康养；以国家级、国际性赛事节事为依托，利用风景廊道、绿道网络、慢行系统等设施和产品，开展运动康养；支持延边、白山、通化和长白山把环长白山、沿鸭绿江和图们江单车骑行打造成国际风情骑行运动康养品牌；支持长春、吉林等地引进符合避暑特点的马拉松、环湖环城自行车等运动节事，引导和培育大众运动康养生活习惯。

做“优”美食养生。利用人参、大米、梅花鹿、林下特产、矿泉水等天然健康食材，精做地方特色美食，让游客品出吉林味道，品出舌尖清香；深入挖掘吉林传统美食文化，开发高端药食同源养生食谱，打造一批养生美食品牌；支持和培育一批特色美食名店和龙头企业，鼓励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即食、易带美食产品，

塑造“吉林食养”品牌形象。

做“大”康养集聚区。抢抓森工转型、乡村振兴战略等政策机遇，加强技术创新、组织创新、管理创新，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团队、康养投资机构；支持开发一批低温康养样板基地、医疗公园、养老度假区、康养产业园区和集聚区；支持大型雪场充分利用品牌效应和资源优势，打造国家体育旅游基地、运动休闲基地，实现“避暑”“健身”双轮驱动。

2.重点推进研学旅行。

建设一流研学基地。以学生暑期旅游和亲子游为主要目标市场，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展览馆、文化科教基地、水文植被地质景观、能源水利工程、航天航空园区、名人故居等教学观光；鼓励参加特种技能培训基地、野外拓展营地、青少年军训营地等特种培训，建设一批国际标准的研学营地和研学基地。

开发特色研学产品。推动将研学旅行纳入中小学课程计划，创新开发具有我省特色的东北抗联、杨靖宇、一汽、长影、卫星观测站、森林、湿地、满族、蒙古族、朝鲜族等红色、工业、文化、科普、生态、民俗等多样化与个性化的研学旅行产品。

提升研学运营能力。借鉴国际先进经验，提升研学旅行产品市场运营能力；加强研学管理交流，加大研学旅行师资队伍的培训、培养力度，鼓励科研院所、高校及培训机构依托长白山景区、长影旧址博物馆、中国一汽等重点研学产品，打造北方研学师资培训基地；提高交通、保险及安全、管理等组织保障水平；鼓励

学校、研学机构、旅行社等机构和市场主体开发研学线路，组织参与研学产品设计和管理工作，加强青年学生研学国际交流，打造吉林研学新样板。

3.引导激发避暑旅居。

实施“一去三引”战略。把避暑旅居作为房地产去库存的重要途径，长期作为引进旅居新人口、引进高端技术管理人才和引进双创人才的重要抓手；摸清主要旅游城市、小镇和功能区房地产闲置底数，优先将配套完善的城市商品房转为旅居地产。

释放资源共享经济。加强产业配套服务，支持乡镇、街道、社区、医院等单位 and 机构为避暑旅游、康养、旅居等人群提供优质服务，不断完善娱乐、休闲、生活等配套设施；释放社会闲置房产，发展公寓和民宿经济，缓解旺季接待能力不足；支持长白山、松花湖、净月潭、向海等知名避暑景区与周边村镇、周边城市共建共享度假公寓和旅居集聚区；引导图们江、鸭绿江、松花江、嫩江等沿江特色避暑县市、乡镇，开发旅居社区、服务站；鼓励万科松花湖、长白山国际度假区、北大壶等滑雪度假区、冰雪景区开发避暑休闲产品。

（四）积极拓展产业链条。

大力推动产业要素集聚。推进技术、资源、产品、市场、经营、组织、制度、人才等八方面整合创新，促进“避暑”吸引核心形成、业态规模壮大、配套设施跟进、管理营销助推；拓展“避暑”核心价值链，围绕吸引核实施游客便利化“搬运”，由游客聚

集、引导消费聚集、促进产业聚集、形成产业集群化发展，加速推进避暑产业集群化由低至高递进发展过程。

大力培育“避暑旅居+服务创新产业链”。形成项目策划、规划设计、开发建设、营销推广、运营维护、公共服务一体化服务体系，配套相关政策，进一步引导旅居人口就业创业。

大力推进“避暑康养+医养+食品+产品制造产业链”。以避暑康养为主线，构建康养管理、投资融资、大数据开发与管理等一体化的产业生态链，支持设立康养管理总部，鼓励康养专用产品研发生产，建设绿色食品源头生产和精加工基地，协同创新健康医药研发与生产。

大力推进“避暑运动+节事赛事+装备制造产业链”。以重大避暑节事赛事为依托，延伸专业赛事节事运营服务，联动装备制造业协同发展；鼓励休闲旅居车、全地形车、旅游船舶、休闲运动装备等产品研发生产，扶持吉林天火科技、辽源改装车厂、吉林市江城船舶制造、梅河口市依华渔具等企业做强；引导休闲装备产业集聚，打造长春新区行走装备、辽源袜业产业集群。

大力推进“避暑休闲+电子商务+特色产品产业链”。适应休闲消费市场需求，深度开发、精致包装特色名优产品、食品、纪念品，推进电子商务，合理布局休闲购物超市，打造休闲购物街区，让顾客游得舒心、买得放心。

（五）重点强化“三大”产业支撑。

1.加大人才智力供给。

创新人才培养方式。突出服务经济复合型人才新供给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，鼓励各类高校开设避暑休闲产业人才培育课程，加强避暑休闲方面职业教育；实施全省避暑休闲产业人才培训工程，梯次培养一批行政管理、企业高级管理等管理人才，加快培养一批康养、医养、运动、林业、地产转型、红色、工业、乡村旅游等紧缺服务人才。

创新柔性引才模式。优化人才创业环境，聘请康养、运动、度假等方面国内外知名的企业家和资本管理者，组建避暑休闲高级智库；探索柔性引才新模式，发挥人才聚集效应，优化人才发展环境，“不求所有、但求所用”，吸引省外高层次复合型现代服务业人才，通过挂职、兼职、技术咨询、周末工程师等形式，实行成果转化、技术转让与技术指导等合作模式，为我省休闲服务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。

2.强化激励科技创新。

技术整合产业创新。积极推动新技术在传统行业中的应用，建立年度产业创新激励机制，对创新产品、创新服务、创新团队给予适当形式的激励；利用科技手段，提升气象服务水平，对避暑城市、重点景区、度假区、森林公园等舒适度指数做好精细化信息发布；组建避暑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等创新研发机构，引导和孵化避暑产业创新；鼓励通过互动开发、开源创新等多种方式促进技术创新、服务创新。

提升信息科技发展水平。加强服务业信息化建设，推进避暑

休闲景区景点、服务设施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与信息服务平台建设；加快推进“数字化”向“智慧化”转化，实现重点避暑休闲旅游功能区动态监测，提升避暑休闲与旅游公共信息服务智慧化水平；促进我省休闲服务经济尽早迈入“互联网+物联网+云计算”时代，实现休闲关联产品选择自由化、游玩计划个性化、配套设施协同化、休闲度假信息共享化。

3. 扎实补足基础短板。

夯实基础设施建设。协同全省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计划，重点推进沈白客运专线、“一主多辅”机场群建设、“五纵四射三横”高速公路网建设；建设以自驾车、骑行、徒步为主的避暑国家旅游风景道网络体系，配套相关设施与服务。

打造旅游集散体系。建设与完善旅游集散、交通换乘等旅游集散中心服务功能，提升目的地旅游直通车精准性便利化水平，强化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公共服务功能，构建城市休闲绿道“慢游”系统，进一步加强旅游厕所建设，进一步完善安全保障体系。

（六）着力构建全域网络。

1.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。以“两网”为骨架、“五态”为节点，构建连通全省的“一山引领三江、名城带动全域”避暑产业空间格局；“两网”即国省干线为基础的自驾车房车旅游风景道网络、遍布城乡的骑行与徒步绿道网络，统一编制规划，推进高品质基础设施与开放空间建设；“五态”即各类景区、营地、度假区（村）、避暑（四季）小镇、避暑名城等五大主要避暑休闲空间业态，串

点成网，建设智慧化的避暑产业网络。

2.实施名城带动战略。按照“全景式规划、全时段体验、全业态融合、全要素集聚、全领域覆盖”标准，推进特色避暑休闲名城建设；重点支持长春市、吉林市打造世界避暑休闲名都，敦化、集安、安图、临江、双阳等资源富集、环境优越的县级城市打造全国或区域避暑休闲名城，发挥其引领、带动和辐射作用，形成以长吉两市为龙头，东中西布局合理、特色鲜明的县级中心城市为支撑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。

（七）塑造一流避暑品牌。

打响国家级避暑品牌。构建“产品品牌、企业品牌、目的地品牌”相互支撑的吉林省避暑休闲品牌框架，构建山水清奇、森林清谧、田园清馨、文化清醇、生活清逸、舌尖清香的“六清”产品体系；形成以“清爽吉林·22℃的夏天”为主体，以名山名城名品为支撑的避暑休闲品牌体系，打响国家避暑中心品牌，树立避暑度假目的地和旅居大省形象。

建立一体化营销体系。推动避暑旅游品牌形象打造一体化，资源产品整合一体化，精品线路开发一体化，营销渠道统筹一体化。坚持全省一盘棋的对外营销推广战略，充分利用央视、互联网及新媒体平台和载体，采取多手段、多形式、多渠道加大宣传营销力度，集中打造和推广全省东线、南线、西线覆盖全域的特色避暑休闲精品线路和“最美高铁”“最美高速”“鸭绿江黄金自驾线”等明星产品。

加强区域间协同战略。进一步提升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珠三角等重要客源市场占有率，科学预判客源市场走向，充分利用省际间经贸交流合作的平台和契机，与气候、生态差异化较大省份结对子、组建联盟，广泛交流、加强互动。夯实“京彩汇吉林”、“浙里出发去吉林”“海誓山盟”“豫见吉林”“吉风苏韵”“吉晋之好”、“浪花爱上雪花”等区域合作品牌，成为拓展客源市场的重要引擎。

发展避暑节事会展经济。重视和推广消夏节、音乐节、文化艺术节、美食节、啤酒节等群众性节事活动，丰富消费选择，惠及旅游消费者，引导避暑消费，助力避暑经济健康发展。挖掘和塑造一批国家级、国际性避暑节事品牌，鼓励引进以避暑为核心导向、以企业为市场联接主体的知名会议会展及活动品牌，大力发展节事会展经济，全面驱旺夏季消费市场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要统筹协调推动避暑休闲产业发展，各地、各部门应当严格遵循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根据工作职责制定实施细则和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；将避暑休闲产业发展列入全省旅游工作绩效考核，跟踪问效，强化落实，形成奖惩机制。

（二）强化规划引领。从现阶段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特征出发，遵循避暑休闲产业发展规律，制定具有战略性、可实施、高标准的产业发展规划；推进“多规合一”，坚持与生态环境保护、土地

利用、城乡发展等规划有效衔接，坚持与乡村振兴、全域旅游等国家战略相融合；加大规划实施力度，突出规划对产业发展布局、产品开发、发展时序的引领和规范作用，做好实施效果跟踪评估。

（三）加大政策支持。用地政策方面在依法依规前提下，要保障重特大休闲度假设施建设用地需求；鼓励以出让、租赁方式供应土地，支持市、县政府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价出资或入股的方式提供土地；土地出让价款可在规定期限内按合同约定分期缴纳；支持实行长期租赁、先租后让、租让结合的土地供应方式；乡（镇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可以预留少量规划用地指标，用于零星分散的乡村旅游设施等建设；企业将旧厂房、仓库改造成休闲度假场所的，可实行在五年内继续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的过渡政策。投融资方面，根据省级财力可能，逐步增加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规模，现有的与旅游业相关的专项资金向避暑休闲产业倾斜；对重点避暑休闲产业项目在贴息、担保、贷款、股权投资方面给予倾斜，省产业投资引导基金通过参股子基金的方式，积极支持吉林省避暑休闲产业项目。国土、林业、环保、住建、财政、金融等部门要依法依规运用好相关政策，积极扶持避暑休闲产业发展。

（四）营造一流环境。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实施负面清单管理，力争发展避暑休闲产业相关事项做到“最多跑一次”；加强市场监管，开展旅游、公安、交通等部门联合执法，建立和完善旅游投诉快速受理处理长效机制，为游客慢游细品提供良好保障；

强化行业自律，培育避暑休闲产业协会等行业组织，提升行业规范和诚信水平；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，对接国际标准，规范经营与管理，打造自主品牌，切实提升市场竞争力。